

论郑观应和薛福成思想的“相与呼应”

丁凤麟

多年来,学术界在研究晚清思想变迁过程中,都认为在 19 世纪 60 至 90 年代,有一股凸现社会变化的思潮,虽然有的称其为“改良主义思潮”,有的则认为是“洋务思潮”,进而列举出一个个代表人物,逐一予以论列,并在不同程度上肯定其爱国、启蒙和改革的进步性。但是,也存在研究中的某种偏颇:只重视对某个代表人物思想的个案研究,而缺乏对这阶段思想家之间的比较研究,从而显示不出社会思潮的波澜起伏乃至思想火花之间的相互激荡。梁启超在《清代学术概论》中,开宗明义便对“时代思潮”的运作规律作如下描述:“凡文化发展之国,其国民于一时期中,因环境之变迁,与夫心理之感召,不期而思想之进路,同趋于一方向;于是,相与呼应汹涌,如潮然。始焉其势甚微,几莫之觉;寢假而涨——涨——涨,而达于满度;过时焉则落,以渐至于衰熄。”^① 这是当世学者对时代思潮变迁合乎逻辑的形象诠释。“同趋于一方向”的近代思想家之间的“相与呼应”,确实是近代思潮演进中的一个显著特点。基于此,笔者试图对近代思想界的两颗巨星——郑观应和薛

^① 梁启超:《清代学术概论》,商务印书馆 1924 年版,第 1 页。

福成之间的“相与呼应”，作些浅陋剖析，以作引玉之砖，就正于学术界同仁。

一

郑观应(1842~1922)和薛福成(1838~1894)可谓同时代人,都诞生在鸦片战争前后,年幼时都接受过封建传统教育。但年长后投身社会实践的轨迹有异:郑观应长期经营近代工商业,涉足于外资洋行、官办企业乃至自己创办的企业;而薛福成走的是从政之路,先后充任曾国藩、李鸿章的幕僚,进而成为地方官员和驻外使臣。虽然他们的社会实践有所不同,但是,他们都经受过中国封建大门被外来侵略者轰开的战火洗礼,对中国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苦难历程有着亲身体验。而且,他们的社会实践都标志着中国初步迈向近代化的“洋务”活动密切相关,尤其是都同洋务巨擘李鸿章过从密切,关系较深。两人虽然彼此直接交往不多,但对内政外交,乃至国计民生诸多问题,有许多类似的感知。更为重要的是,他们都是关心国家与民族的前途与命运,而又善于思考的仁人志士。这些同中有异的主客观条件,决定了这两位近代思想家在揭露社会积弊、呼吁改革、传播新知、寻求救国方案的历史进程中,不能不展现出“相与呼应”的特色。

二

郑观应同薛福成的“相与呼应”,在他们展现各自聪明才智的代表作中,得到了有力的印证。

(一) 郑观应的前期代表作——1875年问世的《易言》(三十六卷本),为薛福成的代表作——1885年付梓的《筹洋刍议》,提供了许多宝贵启示。这种启示,具体凸现在如下几个侧面:

首先,为贫弱的中国探求“自强之道”,是近代爱国思想家筹画救国方案的核心。郑观应在《易言》自序中说:“目击时艰,无可下手,而一言以蔽之曰:‘莫如自强为先。自强之道不外乎此数大端而已。因是宏纲巨目,次第敷陈。’”^①可以说,《易言》的三十六个篇章,也就是郑观应当时为寻求“自强之道”所筹画的救国方案。而薛福成的《筹洋刍议》是在外侮相侵“危矣迫矣,僥焉不可终日矣”的情势下撰写的,旨在为中国寻求应敌之“道”,他在《筹洋刍议序》中说:“余愚以谓应之得其道,敌虽强不足虑;不得其道,则无事而有事,后患且不可言。”^②他当时的应敌之道是什么?薛福成在《筹洋刍议·边防》中指出:“在中外上下戮力一心,精求自强之术而勉行之。”^③又在《筹洋刍议·敌情》中更指出:“中国能自强,即邻邦启衅,各国出而调停,未尝无小益;中国未能自强,而狡寇争雄,各国因之玩侮,必致有大损。……中国诚能切实讲求,彼谓我有自强之道,先已敬慕悦服……。”^④由此可见,薛福成的《筹洋刍议》十四章,同样是围绕“自强”二字展开的。一个“自强之道”,另一个“自强之道”或“自强之术”,前后辉映,将两位近世思想巨子的报国心志,紧紧拴在一起。

其次,近代爱国思想家倡导革新的救国方案,是奠基在变易历史观的基石之上的。郑观应在《易言·论公法》中,集中阐发了“物极则变,变久则通”的思想。他说:“夫天道数百年小变,数千年大变。考诸上古,历数千年以降,积群圣人之经营缔造,而文明以启,封建以成。自唐、虞迄夏、商、周,阅二千年莫之或易。洎秦始并六

① 夏东元编:《郑观应集》,上册,上海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63页。(以下简称《郑集》)

② 丁凤麟、王欣之编:《薛福成选集》,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526页。(以下简称《薛集》)

③ 《薛集》,第531页。

④ 《薛集》,第537页。

国,废诸侯,改井田,不因先王之法,遂一变而为郡县之天下矣。秦以后虽盛衰屡变,分合不常,然所谓外患者,不过匈奴、契丹西北之塞外耳。至于今,则欧洲各国兵日强,技日巧,鲸吞蚕食,虎踞狼贪,环地球九万里之中,无不周游贩运。中国亦广开海禁,与之立约通商。又一变而为华夷联属之天下矣。是知物极则变,变久则通。虽以圣继圣而兴,亦有不能不变、不得不变者,实天道、世运、人事有以限之也。”^①

正是在郑观应变易历史观的启发下,薛福成在《筹洋刍议》中写下了脍炙人口的名篇《变法》,提出了“世变之亟”的警世呐喊。他说:“窃尝以谓自生民之初,以迄于今,大都不过万年而已。何以明之?以世变之亟明之也。天道数百年小变,数千年大变。上古狃獠之世,人与万物无异耳。自燧人氏、有巢氏、包羲氏、神农氏、黄帝氏,相继御世,教之火化,教之宫室,教之网罟耒耨,教之舟楫、弧矢、衣裳、书契,积群圣人之经营,以启唐、虞,无虑数千年,于是鸿荒之天下,一变为文明之天下。自唐、虞迄夏、商、周,最称治平。洎乎秦始皇帝,吞灭六国,废诸侯,坏井田,大泯先王之法。其去尧舜也,盖二千年,于是封建之天下,一变为郡县之天下。嬴秦以降,虽盛衰分合不常,然汉、唐、宋、明之外患,不过曰匈奴,曰突厥,曰回纥、吐蕃,曰契丹、蒙古,总之不离西北塞外诸部而已。降及今日,泰西诸国,以其器数之学,勃兴海外,履垓埏若户庭,御风霆如指臂,环大地九万里,罔不通使互市。虽以尧、舜当之,终不能闭关独治。而今之去秦、汉也,亦二千年,于是华夷隔绝之天下,一变为中外联属之天下。……世变小,则治世法因之小变;世变大,则治世法因之大变。夏之尚忠始于禹,殷之尚质始于汤,周之尚文始于文、武、周公,阅数百年,则弊极而变,或近至数十年间,治法不能无异同。故有以圣人继圣人,而形迹不能不变者,有以一圣人临天

^① 《郑集》,上册,第66页。

下,而先后不能不变者。是故惟圣人能法圣人,亦惟圣人能变圣人之法。彼其所以变者,非好变也,时势为之也。今天下之变亟矣,窃谓不变之道,宜变今以复古;迭变之法,宜变古以就今。呜呼!不审于古今之势,斟酌之宜,何以救其弊?!”在详尽阐述了变易史观的基础上,薛福成进而驳斥了学习西方是“用夷变夏”的陈腐观念和学习西方是“敝敝焉以随人后”的悲观思想,提出了“夫欲胜人,必尽知其法而后能变,变而后能胜”的积极思路。最后指出:“噫!世变无穷,则圣人御变之道,亦与之无穷。生今之世,泥古之法,是犹居神农氏之世,而茹毛饮血,居黄帝之世,御蚩尤之暴,而徒手搏之,辄曰:‘我守上古圣人法也。’其不惫且蹶者几何也!”^①

上述内容相互观照,两位思想家在倡导变易历史观方面,观点一致,思路相同,甚至许多素材、口吻都极为相似。由于薛福成是在郑观应的基础上予以进一步阐述的,因而显得材料更加翔实,文字更加细腻,观点更加完备,通篇更具有时代的震撼力。

第三,在各自救国方案的具体措施上,也呈现出前呼后应,相互激荡的特色。

翻检郑观应的《易言》和薛福成的《筹洋刍议》的细目,不难发见,两人思考的社会问题有许多共同点,有的篇目甚至雷同。比如:《筹洋刍议》中列有《边防》《邻交》《利器》《商政》《船政》《矿政》等篇;《易言》中也相应列有《论边防》《论交涉》《论火器》《论商务》《论船政》《论开矿》等内容。在上述篇章中,虽然论述的角度有异,所列论据也不尽相同,但都起到了异曲同工的效应。更加值得关注的是,在上述篇章中,也存在若干异中有同的亮点。

比如,薛福成在《筹洋刍议·商政》中明确提出发展民族工商业“夺外利以润吾民”的观点,指出:“是故中国之于商政也,彼此可共获之利,则从而分之;中国所自有之利,则从而扩之;外洋所独擅之

^① 《薛集》,第554~557页。

利,则从而夺之。三要既得,而中国之富可期,中国富而后诸务可次第修举。如是而犹受制于邻敌者,未之有也。”^① 薛氏的这一观点,可在郑观应《易言·论商务》中找到其刍型:“举凡外洋之货,我华人自营运之;中土之货,我华人自经理之。扩其远图,擅其利藪,则洋人进口日见其衰,而华人出洋日征其盛,将富国裕民之效,可操券而得焉!……凡中西可共之利,思何以筹之;中国自有之利,思何以扩之;西人独揽之利,思何以分之。扼此三端,则利权可复矣。”^② 薛氏的“三要”与郑氏的“三端”,何其相似乃尔!毕竟,郑观应是近代思想史上商战思想的首要倡导者,更兼长期投身于近代工商业实践,感受之深,认知之切,薛福成难以比拟,只能在郑氏的认知基础上继续探求。关于这种立论与思路的雷同现象,还反映在薛福成的《船政》与郑观应的《论船政》中,为节省篇幅,恕不一一赘加引述。

(二) 薛福成的后期论著,为郑观应的传世代表作《盛世危言》提供了重要参考。

《盛世危言》是郑观应于 19 世纪 90 年代精心编纂的代表作,也是最集中、最全面反映郑氏变革思想的传世之作。郑观应为编纂《盛世危言》付出大量心血,先后推出了手定的正规版本便有三种:1894 年的五卷本,1895 年的十四卷本,和 1900 年的五卷本,对内容不断修订、补充,前后增加篇幅一倍以上,治学态度之认真和严肃,实属罕见。

这部传世之作还深刻反映郑观应作为杰出思想家的另一个突出优点:他从不固执己见,善于吸取当时思想界的优秀成果,将反映当时时代变革思潮的闪光点乃至思想素材,有的吸纳在自己的论著中予以发挥,有的直接加以援引,有的则作为“附录”附在文

① 《薛集》,第 543 页。

② 《郑集》,上册,第 74 页。

末,从而使这部《盛世危言》更具思辨色彩,更有前导效应,更加全面地反映时代思潮的变迁。

薛福成病逝于 1894 年,在他的最后十年中,先后出任浙江宁绍台道,参与指挥浙东军民的抗法战争并取得了胜利;荣任清廷出使英法意比四国钦差大臣,旅居泰西长达五年,直接与大英帝国为首的西方强国打交道,并对西欧各国的政俗民情进行了深入考察,既在外交方面坚持“慎固邦交,恪恭使职”,力争“收利权于西国”,取得了不少维护国家权益的积极成果,而且写下了许多脍炙人口的警世文字,使他的变革思想达到其生涯的巅峰。薛福成晚年的政治经历是郑观应所难以比拟的,他所创造的精神遗产势必引起郑观应的珍惜和器重,成为编纂《盛世危言》的重要参考素材。

郑观应和薛福成之间的“相与呼应”,在《盛世危言》中得到如下反映:

第一,薛福成的《筹洋刍议·变法》是深刻反映薛氏变革思想的名篇,也是反映近代变法思潮的传世之作。郑观应对此十分器重,先在十四卷本《盛世危言·交涉下》文末列有“【附录】薛叔耘星使《变法论》”,在八卷本中又将其移为《盛世危言·自强论》的附录,全文刊录。

第二,薛福成在出使泰西历程中,对西欧各国的政俗民情、先进“艺器”,乃至西欧各国的历史与现状以及相互之间的利害消长,都进行了审慎考察,并形诸文字。这些,都为郑观应撰写《盛世危言》拓展了思路,提供了参考。在《盛世危言·边防八》中,对“中日之战自始至终中国未获一胜仗”的惨痛现状,进行了专题性的“详细考求”。他在行文过程中列举国内外舆论对中国在甲午战争中“失地丧师”的原因分析后,突然笔锋一转,将薛福成在《庸庵海外文编》中的《论俄罗斯立国之势》全文予以援引:“薛星使云:‘俄罗斯一国,商务之旺不如英,水师之盛亦不如英;地产之富不如法,工艺之良亦不如法;陆师之练不如德,学问之精亦不如德。然则俄当

为英、法、德诸国所弱矣。而诸国非但不敢蔑视之,且严惮之者,何也?俄之形势广博无垠,以一面制三面,有长驾远驭之威,有居高临下之势,且旷土既多,以其地之产养其地之人而有余。是得地利。秋冬结冰,入夏始解,虽有强兵猛将不足以病俄。拿破仑第一墨斯科之役,乃其前鉴。是得天时。俄之君权特重,非若各有上、下议院之率制,且其开国较迟,所用将、相大臣颇有纯朴风气。是得人和。惟俄之立国有与西洋诸国不同者,所以一切要务虽多不如诸国,而诸国终无如彼何,且视俄为头等强国,各有瞠乎其后者。况俄与西洋诸国政俗略同,讲求要务数十年后,商务未必不日旺,武备未必不日精,工艺未必不日良,学问未必不日新。以俄之诸务不如西国,尚得最强之胜势,若其一旦诸务与西国相颉颃,则若决江河沛然莫之能御矣。此英、德诸国所以长虑却顾,而隐忧莫释者也。……’(下略——笔者)”。在援引薛氏此文的全文后,郑观应特地加了一句按语:“薛星使之言颇中肯綮。”^①薛福成认为幅员辽阔的俄罗斯,虽然在商务、水师、地产、工艺、陆师、学问诸多方面皆远不如英、法、德,却凭借其天时、地利、人和等自身优势,终使西方列强对它“长虑却顾”的精当分析,为郑观应剖析中日关系,尤其寻求中国在甲午战争中何以战败,提供了重要的启示。郑观应进而提出中国应该改变“闭关自守”,顺应时代潮流,“励精图治,师长弃短,断自宸衷,顺民情,广学校,知己知彼,变法自强”^②,从而为旨在“变法自强”的戊戌维新运动的兴起,进行了舆论先导。

第三,薛福成在担任浙江宁绍台道期间,为防范法国远东舰队对浙东的侵犯,曾对浙东沿海的炮台建设悉心研究,并取得显著成效;出使泰西后,也很注意考察西欧各国的军备设施,并写下了有关文字。郑观应《盛世危言·炮台》在论述“尝闻泰西水师战法以兵

① 《郑集》,上册,第820~821页。

② 同上,第823页。

船为用,以炮台为体”过程中,对于如何建造炮台,分别援引了丁日昌(雨生)、张之洞(芄涛)和薛福成(叔耘)有关“造台之法”的论述。如直接引述薛福成的意见:

“薛叔耘星使云:台式究竟明不如暗,高耸不如低平,铁石不如三合土。西人云炮台之要约有数端:一、山坳岭曲,隐蔽击敌,不宜孤露一台。外须作坦坡,不宜壁立。一、扼要处须有数台犄角,不宜聚炮于一台。一、连台宜多作犬牙形,以便两台炮力相接夹击。一、台后不宜背山,以免炮弹反击。一、台上不宜多人,以免多丧将士。一、台上炮堂不宜宽,以防炸弹坠落。一、台后宜有回击小炮,以防敌袭。一、台旁登岸处宜作濠堤,伏连响快枪、快炮以防敌人舢板登岸。一、台成后以炮轰试,坏则更造。”对薛福成等人提出的这些具体意见,郑观应作如下评论:“合以上三疏观之,西人造炮台之秘要大旨已可概见”,进而总结了甲午战败的惨痛教训:“毋徒糜费重饷,以旅顺、威海为前车炯鉴。庶可得炮台之实效,而海防巩固矣!”^①

应该指出的是,郑观应《炮台》一文关于“造炮台之制”的大段文字,完全脱胎于薛福成《出使四国日记》光绪十六年十月二十二日内容。在当天日记中,薛福成在提出“然尝考其源流,权其利害,则台式究竟明不如暗,高耸不如低平,铁石不如三合土”后,逐段引述了丁日昌、李鸿章和张之洞在奏疏中关于建炮台要领的意见,薛氏最后加以评述道:“合以上三疏观之,而西人造炮台之秘要大旨已可概见。”^② 郑观应行文中,只是省略了李鸿章的意见,而把张之洞奏疏中关于“西人云炮台之要约有数端”的十条意见,移到了薛福成的名下,从而得出“合以上三疏观之”的结论。

第四,薛福成在考察西欧各国军制和军事人才的培养时,也写

① 《郑集》,上册,第837~838页。

② 薛福成:《出使四国日记》,第187~189页,湖南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

下了有关文章。对此,郑观应极为珍视。在《盛世危言·练将》中,郑观应重点论述了泰西各国通过武备学堂培养将才的经验,呼吁中国变革军事人才的培养办法,最后指出:“呜乎!全军之性命系于将帅,将帅之存亡关于国家,可不慎欤?故吾谓练兵必先自练将始。”文章最后,特地“附录”了两篇文章:“薛叔耘星使《选将练兵论》、《英、德设课功局防敌法》”^① 其实,郑观应所附之《选将练兵论》,即直接录自薛福成的《出使四国日记》中的光绪十六年四月初八日记的全文^②。至于郑氏所附之另篇《英、德设课功局防敌法》,亦指名为薛福成著作。然笔者翻遍已出版的薛福成著作,尚未发现此文的出处,但依据文中有“且我英以岛为国”句^③ 推断此文可能系来华之英籍人士所撰,是否如此,尚待进一步查证。

第五,能否建立一支强大的海军,是19世纪衡量一个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大英帝国之所以能雄霸世界,因为它有一支天下无敌的强大舰队,被称为“海上霸王”。鉴于英国正是凭借“坚船利炮”敲开了中国的封建大门,故近代爱国思想家都将建设一支近代化水师作为实现“图强御侮”的重要一环。薛福成在出使欧洲之前,便对这一时代命题悉心研究,并将研究心得反映在《代李伯相筹议海防事宜疏》(1880年)、《酌议北洋海防水师章程》(1881年)和《代李伯相筹议先练水师再图自强疏》(1882年)等文稿中。奉命出使泰西后,他更对西欧各国的海军建设予以极大关注,并将考察心得充分记录在奏疏、文稿乃至日记中。他在出使日记中,甚至将英、法、德诸国的舰只、海军数量及编制都作较为详尽的记述。郑观应在《盛世危言·水师》中,依据“泰西各国兵船飚驰轮转”导致中国“海防遂开千古未有之变局”的惨痛教训,提出了“居今日而筹

① 《郑集》,上册,第842~845页。

② 《薛集》,第582~583页。

③ 《郑集》,上册,第844页。

水师,诚急务矣”^①,进而就中国如何“筹水师”展开了具体论述。在文章的附录中,他首先摘引了薛福成对“外洋水师”的大段评述^②,并对薛福成的评述击节称赞:“可谓‘知己知彼’切中时弊者矣”^③。

第六,关于中英滇缅边界争端,是19世纪末叶中英外交争议的热点,也是国人高度关注的一个涉及国家领土与主权的问题。薛福成在奉使泰西期间,本着“收利权于西国”的宿愿,披阅中国驻伦敦使馆历年存档,发见前任使臣曾纪泽当年曾同英国外交部就滇缅边界进行交涉而未果的经过,便抓住这一事关云南边陲领土安危的历史悬案,主动向朝廷请缨,强调:“因边疆得失,动关紧要,且此事为中外全局所系”^④,建议朝廷授权他重理“旧议”,就此向英国“相机辩论”。经过多次请求始获朝廷允准后,薛福成依据“审势而量力”的原则,向英国外交部展开了长达两年多的艰苦谈判,以无比坚韧的报国之心和对国际公法的机智运用,一步步挫败了英方“坚拒不应”、“两次停商”和“数次翻议”的骄横态度,终于在光绪二十年正月二十四日(1894年3月1日),同英国外交大臣劳思伯里签署了中英《续议滇缅界、商务条款》的中英文本。这一条约取得了“始变前规,稍展旧界”的积极效果:中国不但收回了车里、孟连土司全权,铁壁、天马等关,昔马、汉董等地,而且使云南边境在“西南两面均有展拓”;中国还取得了以对等原则,在缅甸厄勒瓦帝江获得自由来往的航运权,可派领事官驻扎缅甸仰光,“彼此各享权利,应与相待最优之国领事官所享权利相同”^⑤;条约还规定:“两国人民,无论英民在中国地界,或华民在英国地界,凡有一切应

① 《郑集》,上册,第873页。

② 详见《郑集》上册,第883~884页。

③ 《郑集》,上册,第886页。

④ 薛福成:《出使奏疏》,卷上,页三十三。传经楼校本,光绪甲午孟冬开雕。

⑤ 王铁崖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1册,三联书店1957年版,第579页。

享权利,现在所有或日后所添,均与相待最优之国一律,不得有异。”^① 这些内容,标志着中国不但挽回了一些已被英方占据的领土,而且以对等原则享受最惠国待遇,在当年弱国无外交的情势下,这确实是薛福成对外交涉所取得的积极成果。但是,薛福成对滇缅边界的实际状况毕竟不甚了了,当时“滇中官员,懵于边务”,为薛福成提供的边界地图颇欠准确,而“蓄谋已久”的英国早对滇缅边界考查详细,致使薛福成在谈判中对划界难免出现“坠其术中”的疏漏,故在日后签署的《滇缅新约》中在界约部分呈现出薛福成始料未及的实际后果:中国领土并未“展拓”,反而失去了一些历史形成的边界。据此,薛福成病逝后,却被斥责因“愤愤”而导致“完全失败”。

如何看待薛福成在中英滇缅边界交涉中的贡献?郑观应在《盛世危言·边防五》中,对此进行了实事求是的专题评述。郑观应全方位地分析了滇缅边界争端的发生及交涉的经过,指出当年曾纪泽虽然提出解决滇缅界务和商务争端的三条方略,但由于“未深悉滇地情形,持论稍觉游移,又因中外往返商查之际,未能毅然断而行之”^② 薛福成于光绪十八年(1892)获准交涉后,“屡赴外部重申前说”,但“英人自翻前议”,致使“展拓边界之举毫无把握”,对薛福成采取“坚拒不应,两次停商”的傲慢态度。但是,“经薛使相机理论,刚柔互用,总理衙门复向英使欧格讷辩论,力伸划江为界之议,因以滇境东南让我稍展边界。”^③ 接着,郑观应在具体阐述了薛福成如何“再三争论”,迫使英方在界务上逐步让步后,肯定地说:“故必择一、二事以全力争持,然后可以折狡谋而挽积习”。最后,郑观应对薛福成的这次对英交涉的成效作如下评价:

① 王铁崖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1册,三联书店1957年版,第580页。

② 《郑集》,上册,第792页。

③ 同上,第792~793页。

“此次勘界之役,虽获地无多,而裨益有五:风示各国,俾勿藐视,一也。隐备印度,杜其窥伺,二也。保护土司,免受诱胁,三也。捍卫滇边,防坡勘进,四也。援用公法,稍获明效,五也。有此五益,始知曾惠敏所商展之界,迄今时异势殊,稍有窒碍。盖南掌诸部近已尽归暹罗,争之已觉不易,而掸人各种惟康东土司最大,其地与车里相仿佛,英人欲据以遮隔,法、暹两国,断不肯舍,抑且离我边境较远,控制不易,固不若今日之所展皆在近边也。”^①

其实,郑观应的最后这段评析,系摘引自薛福成于光绪十九年七月二十七日(1893年9月7日)上呈的《滇缅分界大概情形疏》对滇缅界务交涉结果的自我评估,文字几乎只字不差^②。可见,两位思想家在拱卫祖国边防问题上的立场和态度,如出一辙,同气相求,相与呼应。

上述意见,仅是笔者在阅读两位先哲论著过程中写下的一些读书心得,如有不当,敬请不吝指正盼。

(丁凤麟,1938年生,《解放日报》高级编辑)

① 《郑集》,上册,第794~795页。

② 见薛福成:《出使奏疏》,卷下,页16。